

中国第一部用文字记载哈尼族历史的长篇小说

有一种守卫叫做毁灭



金满 著

时代花园

在**部落之间**的争斗中，父亲选择了战争与**杀戮**
在民族**大义**面前，儿子选择了**死亡**与**毁灭**

北方文艺出版社

中国第一部用文字记载哈尼族历史的长篇小说

有一种守卫叫做毁灭



金满 著

东巴文

北方文艺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末代土司/金满著. - 哈尔滨:北方文艺出版社,2010.1

ISBN 978 - 7 - 5317 - 2265 - 6

I. 末… II. 金… III. 长篇小说 - 中国 - 当代
IV.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9)第 214644 号

末代土司

作 者 金 满

责任编辑 李庭军 王佳欢

选题创意 刘 蟒

封面设计 大象设计·戚开刚

出版发行 北方文艺出版社

地 址 哈尔滨市经纬街 26 号

网 址 <http://www.bfwy.com>

邮 编 150020

电子信箱 bfwy@bfwy.com

经 销 新华书店

印 刷 中国农业出版社印刷厂

开 本 787 × 1092 1/16

印 张 18.5

字 数 330 千字

版 次 2010 年 1 月第 1 版

印 次 2010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

定 价 26.00 元

书 号 ISBN 978 - 7 - 5317 - 2265 - 6

第一章

三月的阳光总是叫人发懒，摩陀土司家的小少爷趴在官寨最高的屋脊上，尽力不让自己睡着。身下的稻草散发出新鲜甘甜的气味，闻着暖暖的，更叫人昏沉。他想自己的血又不够啦，每次血不够的时候他就像现在一样，想闭上眼睛狠狠地睡一觉。寨子里那些动不动就下跪的家奴们还是勤快的，上次寨顶换稻草的时候布谷鸟正叫得欢，秧苗还没长出水面，这就又换了……他胡乱地想着，眼睛终于慢慢闭上了。

趴在一侧的龙兰瞪着他，用力揉他一下，大声说：“龙驭，不许睡！”

龙驭只能睁开眼睛看着龙兰，表示自己并没有睡。如果他真的睡着了，他不能保证龙兰不会把他从寨顶推下去。

摩陀土司领地里的三十六座山寨，没有几个人敢这样冒犯龙驭。大太太活着的时候和摩陀土司就生了这么一个儿子，按摩陀土司皇封世袭的宗规，龙驭是第十二代摩陀土司的法定继承人。龙兰就是那为数不多敢对龙驭无礼的几个人中的一个。摩陀部落的每一个哈尼人，甚至是整座哀牢山的哈尼人，都知道龙兰是大贝玛收养的孙女，而大贝玛在哈尼人的心目中是神圣的。

龙驭一贯的沉默是对龙兰的纵容。龙兰不再理睬他，又伸长脖子往南面眺望。南面的山口是官寨连接外面世界唯一的通道，龙驭一直想不明白：哈尼人的祖先从遥远的西北高原辛苦地迁徙到红河南岸，为什么放弃平旷肥沃的河谷，却爬上了高耸的哀牢山，在云雾和森林中间下了寨脚。至于哀牢山原本一家的哈尼人为什么变成十八个部落，大贝玛的解释是，明朝皇帝送来了圣旨和十八颗土司官印，从那时起哀牢山就有了十八个土司，一直沿袭到现在。对这一点龙驭是深信不疑的，他几次看见他的土司阿爹虔诚地擦拭一颗金印，就像向奥玛献祭时一样虔诚。龙驭没让自己再想下去了，再想又要睡着了，他也专注地望着南面山口。

阳光穿透了白雾，稀薄地洒在那条山道上，山道蜿蜒出很远，眼睛不能看清它逐渐低下去的尽头。出现在山道上的不管是客人还是敌人，摩陀土司都有足够的时间准备美酒或者是子弹。但现在山道上什么人也没有。家奴们劳作的声音远远传来，一切都显得那么静谧和安宁，摩陀马帮的旌旗和铙锣声只在臆

想中出现。龙驭的目光离开山道，无聊地打量起四周的风景来。

龙驭之前仅有的九年人生经历里，走得最远的一次，是和管家同骑一匹马去领地的一座寨子里催租。星星落下去的时候上的路，过一白天，月亮升起来的时候就回来了。龙驭对外面的世界充满了未知的新奇，但对官寨和周围目光能够看得着的地方，就是闭上眼睛也能在心里显现出每一个细节。

三座高山环抱着一个开口向南的山谷，官寨就修筑在中间高山的山腰上，寨楼正面和寨门都向南，也就是山口方向，保证了充足的阳光和宽阔的视野。

龙驭最有兴趣的是官寨背后那座没有尖顶的山峰。哈尼人称它为神山，因为这座山的山顶有一棵活了几千年的神树。从清朝乾隆皇帝开始，用神树叶子和秘方制成的普洱茶，就是每年献给皇帝的贡品。神树繁衍出的茶树子孙，每年采摘的叶子也制成普洱茶，由摩陀马帮顺着茶马古道，贩卖去遥远的西藏。神树给摩陀土司带来了荣誉和地位，当然更多的还是银子，但哈尼人更为看重神树的另一层含义——神树是哈尼人的根，它使哈尼人与祖先神灵连通，祖先神灵通过神树世代护佑着哈尼人。所以哈尼人用能想到的一切方式表示对神树的崇拜，神树代表着哈尼人的过去与未来。对神树的理解并非来自龙驭自己的理解，而是大贝玛有意无意地叫他明白的。只有一个足够崇敬神树的土司继承人，才有可能当好摩陀土司。想过了这些大道理，龙驭的脑子更重了，他觉得他还小，这些事情留着他长大以后再想好了。

山坡上层层叠叠的梯田被太阳照得闪闪发亮，像无数曲线柔缓的镜子，一直延绵到天际被云海覆盖。在茫茫森林的掩映下，这样的景色很是有些壮观磅礴的，但对看惯了龙驭来说，田就是田，没有好不好看，只有丰收或是欠收。丰收了，阿爹严肃的脸上才会出现笑意；欠收的话，他就会时常听见农奴被鞭子抽出的惨叫声了。尽管管家总试图叫他明白：农奴就是土司家的牲口，甚至比牲口还贱。龙驭还是不喜欢听见这样的声音，每次听见心里总不舒服。今年摩陀土司家的田里，种了八成粮食两成罂粟。摩陀土司这些年慢慢在减少罂粟田，他几次这样对小儿子说：“鸦片终归不是个好东西，而且世道也变了……”龙驭觉得阿爹像个老人了，只有官寨里的老人才会不记得对人说过的话，也只有他们才会那样叹气。龙驭明白阿爹说的“世道”不是指官寨，也不是指哀牢山，而是外面那个汉人的世界。

想完了粮食、罂粟和世道，龙驭觉得自己的血真的是不够了，他眼前一阵阵地发黑，中间还夹杂着一粒粒亮闪闪的星星。他轻轻地说：“我要下去了。”

龙兰转过头警惕地看着他，问：“下去做什么？又去找大卫？”

大卫是个年轻的传教士，他告诉龙驭，他来自一个太阳不会落下的国家。这个春天之前最后一次收割稻子的时候，大卫骑着一头骡子出现在山道上。摩陀土司拿上好的闷锅酒和刀烟招待了客人，当这个金发碧眼的青年说出了远道而来的目的，宽宏大量的土司虽然没有发怒，却私下对管家说：“哈尼人不欢迎这样的客人。”哈尼人除了崇拜天神与人神的始祖奥玛以外，还崇拜各种自然神灵，本不会介意在各种祭祀活动中再加上一个祭祀上帝的节日。但大卫犯了一个错误，他试图让这个土著首领帮助他说服这里所有的土著——除了上帝以外你不可有别的神。一段时间后大卫试图补救这个错误，在他的各种补救措施中，提供先进军火的条件打动了土司。土司许下誓言：在大卫帮助他打败他的邻居窝昆土司之后，替大卫建造一座教堂，允许大卫在他的领地里自由传教。自此大卫就留在了官寨，在忙着写信给教友弄军火的闲暇，会向土司家聪慧的小儿子传授知识。龙驭喜欢大卫，大卫成为了他的老师，也成为了他的朋友。大卫叫他知道：哀牢山以外除了有个汉人的世界，还有五大洲四大洋；那个世界有很多和大贝玛一样充满智慧的哲人，活在过去、现在和未来；那个世界的很多地方，人们不分土司、自由人、奴隶，他们像兄弟姐妹一样相处……大卫惊诧于龙驭对知识的渴望和领悟，这个土著小贵族，像块干海绵一样吸收着自己告诉他的一切，并很快创造出自己的见解。大卫觉得龙驭是个天才。

龙驭确实是想去找大卫，但他不想叫龙兰知道，他嗫嚅地说：“大锅头也许不在今天回来……”

龙兰先是尖叫了一声表示不满，然后肯定地说：“信差说了，今天回来！”

“我要下去了。”

“你不准下去！”

“我血不够了。”

龙兰怀疑地盯着龙驭，龙驭的脸色很苍白，但他的脸一直都是苍白的，龙兰分辨不出其中的差异。龙兰像个大人一样叹口气，安慰他说：“大锅头说哈尼男人是有血的。所以你也是有血的。”

“我是有血的，只是血不够。”龙驭认真地纠正龙兰的错误，然后又引用了大卫的说法，“大卫说我的心有病，造血的功能也不好。”

“别跟我提大卫！”龙兰又发出尖利的叫声，“那个蓝眼睛的人是恶鬼派来玷污奥玛的！”

“大贝玛说大卫是渊博的人。”

“反正就是不准你喜欢他！”龙兰又不讲道理了，可见龙驭闭上了嘴，就开

始可怜起他来。

龙兰贴过去，把龙驭的头按进自己怀里，说：“你不下去，我就当你的新娘。”

龙兰幼小的身体散发着野花和新采下的茶叶的苦涩清香。龙驭感觉自己的胸腔就像面钹鼓，被心脏擂得咚咚作响，虽然痛楚，却是美好的痛楚。他有些喘不过气来，说：“我血不够啦。”

龙兰放开龙驭，盯着龙驭的眼睛，问：“喜欢我当你的新娘吗？”

龙驭大口喘着气，苍白的脸上浮起了红晕，过了好一会才说：“我们还是小孩。”

“我是问你喜不喜欢！”龙兰没有得到满意的回答，愤怒地尖叫。

龙驭不再说话，只是望着南面的山口。龙兰看着土司的小儿子，龙驭的眼睛并不明亮，却有些很深的东西在里面飘，这是她所理解不了的，她觉得龙驭和所有的哈尼男人都不一样。

“你听见了吗？”龙兰说

龙驭迷惑地望向龙兰。

“听……”龙兰指着山口，惊喜地说，“钹钹的声音！”

龙驭望向山口仔细地聆听。他听见了小牛犊在山坳里哞哞地叫，家奴在谷场上嚓嚓地劈柴，溪流从山顶哗哗地流下来，甚至听见了芭蕉树和竹子啪啪抽节的声音，但他没有听见钹钹的声音。

“马帮回来了！”龙兰飞快地爬了屋顶，向遇见的每一个人尖叫。

龙驭从屋脊小心地爬进了老虎窗，又顺着木梯下到光线晦涩的阁楼，尽量放缓站起来的过程。这是他有记忆以来的经验，蹲着或者趴着太久突然起身，他会晕厥。

马帮确实是回来了。龙兰在官寨的广场上疯跑尖叫的时候，望楼上背枪的哨卫看见摩陀马帮的旌旗出现在山道上，温煦的春风把钹钹和马铃声送到了官寨。龙驭早已习惯龙兰叫人吃惊的感知力，就像龙兰习惯他与年龄不符的深沉。

在摩陀土司命令准备好各种烦琐的迎接礼仪后，浩浩荡荡的马帮终于停在了高大坚固的寨门前面。按往常的规矩，先是复杂的驱鬼祈福仪式，然后是放号炮和吹号角，这时候大锅头才领着马帮进寨。今天土司显然丧失了耐心，各司其职的大小祭司刚起了个头，就被他挥手制止。在祭司们的失望中，号炮和

号角响一通，沉重的寨门嘎吱吱向里打开。大锅头领着马帮水一样流进了官寨，在广场上站成黑压压的一片，家奴们也慢慢从四周聚拢过来。每匹马上都压着一驮沉甸甸的货，被油布裹得很严实。

土司按捺着马上看货的冲动，把威严的目光转向大锅头，点一下头，说：“辛苦了。”

大锅头马上就跪下了，马帮所有的人都跟着跪下，家奴们也跟着跪下，扬起一大片呛人的尘土。

土司挥挥手，说：“起来吧。”

地上所有的人磕了个头才跟着大锅头站起来，一个个额头上都印着一块尘土。

土司说：“下货吧。”

人群马上就动了起来，一驮驮货从马背上解下来，集中堆在了一起，堆得像座小山。

土司走到货堆边上，用一把亮晃晃的匕首割开了油布，手伸进油布摸一阵，停住了，表情更加严肃。所有的人都屏住气，等待着土司从油布下掏出东西。土司像是费了很大的力气才从油布下把手抽出来，手上多出了一杆铁家伙。人群齐声发出了惊叹，土司掏出来的是一挺闪着黑蓝色油光的机关枪。就在土司端详着手上先进武器的时候，大锅头已经从油布下摸出了一个弹匣，用双手恭敬地递过去。土司已经和哀牢山的其他土司打了几十年的仗，摆弄枪就像摆弄女人的身体一样熟练。弹匣啪地压上，顺手再一扯枪机。机关枪发出一串欢快的声音，就像母鸡下蛋后的鸣叫声，咯哒咯哒，咯哒咯哒。山坡上几株碗口粗的树一下就被拦腰切断，轰隆隆顺山倒了。人群发出如雷的欢呼声，土司的脸上这才露出了一丝满意的笑意。

“杀几只猪，寨子里很久没有跳舞了。”土司说。

巨大的欢呼声立刻就湮没了官寨。站在土司官署大门下的龙驭微微皱起了眉头，这样的声音叫他胆战心惊。龙兰问他：“土司得到了最好的武器，你不开心吗？”龙驭望龙兰一眼，目光中透露着忧郁，转身进了官署。

土司官署是仿照皇宫建造的，因为是在山梁上，只能依山势走成阶梯状的几重建筑群落，坐落在堡垒式的官寨正后方。龙驭走到官衙第二重院落的时候，龙兰追上了他，问：“你不喜欢武器，连仲济也不喜欢了吗？”

龙驭回头就看见了龙兰身后的仲济。两个月不见，仲济黑了、高了，就像森林里刚换上漂亮皮毛的幼豹。仲济大他们几岁，是马帮大锅头佐仲的儿子，

因为从小跟随马帮在马背上长大，下面的人都尊敬地喊他二锅头。哈尼祖先留下的长诗里说：奥玛变出了三种颜色的蛋，蛋里走出了最、批、技三种人，这三种人是奥玛造来统治哈尼人的。最，是首领；批，是大贝玛和祭司们；技，是工匠们。马帮里有很多工匠，大锅头就代表着“技”，地位仅次于土司和大贝玛，所以仲济在摩陀部落也是个人物。

“小少爷的心叫漂亮的姑娘占满了。”仲济笑起来就露出了整齐、雪白的牙齿。

龙馐看了仲济一会，说：“叫我知道外面。”

仲济说：“汉人在打仗。”

“跟谁打？”

“汉人跟汉人打。”

“做什么打？”

“不晓得。”

龙馐叹口气，原来不止是哈尼人会打哈尼人，汉人也会打汉人，难道他们也有一棵神树？

仲济又说：“我给小少爷带回了礼物。”

龙馐注意到仲济手里的布包。

仲济一层层揭开布包，最后露出几样东西——一支漂亮的自来水笔，一个牛皮面的簿子，还有一瓶墨水。龙馐的眼睛亮了。

龙兰有些失望，不屑地撇撇嘴，说：“哈尼人不写字。”

哈尼人没有自己的文字，所有的历史知识，甚至是每一族哈尼人的族谱，都用长诗和神谱口口相传。大贝玛的肚子里装着哈尼人所有的长诗和神谱。

龙馐不想叫龙兰知道他在跟大卫学习汉字和大卫国家的字，东西是他托仲济买的。龙馐对仲济说：“礼物我收下了，我该赏你点什么？”

“小少爷收了我的礼物，就是对我的赏赐。”

龙馐摘下腰上的一块玉牌递给仲济，说：“这个赏给你。”

龙兰的眼睛一下就瞪大了，大贝玛爷爷跟她说过，这是汉人皇帝赐给摩陀土司的御物。

仲济看玉牌上的龙纹漂亮，就伸手去接。

“不准拿！”龙兰啪地抽落仲济的手，“你这奴才！”

仲济嘿嘿笑着缩回了手。

龙馐认真地说：“他不是奴才。”说着把玉牌塞在仲济手上，拿着布包往后

衙去了。

龙兰瞪着仲济，骂：“就会讨好主子的奴才！做什么不给我带礼物？”

仲济冲龙兰眨眨眼，说：“跟我来。”

仲济领着龙兰到一匹马前面，从竹筐里拎出一个笼子举到龙兰面前。一只小猫蜷在里面，晶亮的眼睛看着龙兰。龙兰把手指伸进去逗弄，小猫啃咬着手指，麻酥酥的。

龙兰笑了，欢喜地问：“哪来的？”

“路上捉的。”

“是猫吗？”

“不晓得，不吃鱼，吃肉哩。”

龙兰不再理仲济，拎着笼子往厨房方向飞跑了。那边佐仲大声喊仲济，叫儿子领人把马喂了、刷了。仲济应一声，就煞有介事地指挥起马帮的人来。佐仲满意地看一眼儿子，把烟锅插在腰带上，大步进了土司官署。

大厅里站着土司、大贝玛和大卫。见佐仲到了，土司向几张红木圈椅挥下手，说：“都坐吧。”

几个人按尊卑顺序坐下，土司对大卫说：“感谢尊贵的客人，为我们买到了最好的武器。”

大卫谦逊地欠下身子，在胸口划着十字说：“感谢上帝，感谢缅甸的教友，为摩陀土司的人民带来了和平。”

“传教士先生真的以为这些武器会给哈尼人带来和平？”大贝玛的神情中流露出忧虑，他尊重大卫的学识和他宣讲的教义，却一直反对大卫支持土司向其他的土司开战。

大卫礼貌地回答：“尊敬的大贝玛，我的国家有一句谚语：‘只有手中握有猎枪，豺狼才不敢侵犯。’”

大贝玛不急不缓地问大卫：“难道你们的国家把自己的兄弟当做豺狼？”

这是开始辩论的信号，两个官寨里最有学识的人时常用一些哈尼人听不懂的道理辩论。土司觉得有必要打断他们，不然今天这场议事会演变成一场令他困乏的讲演。他向来相信行动比舌头更为有效。

土司说：“两位是寨子里最有智慧的人，也是哀牢山最有智慧的人。窝昆土司不是豺狼，但也决不是摩陀部落的兄弟。他是个满怀野心和不守规矩的土司，是我的敌人。”

也许是因为神树，哀牢山从有了土司以来，摩陀土司一直是哀牢山十八个土司中最有权势的一个。但就像现任摩陀土司说的那样，世道变了，从他的父辈起，摩陀土司在土司中的威信逐渐下降。在他当上土司以后，他的邻居窝昆土司就不断向他开战，像只喂不饱的狼一样，盯着他的领地，盯着他的神树。这些都不是最坏的，最坏的是在摩陀土司吃了几次败仗后，哀牢山的其他土司都站在了窝昆土司一边。狼群等待着摩陀土司倒地的一刻，再一起扑上来，咬断他的咽喉，分掉他的领地，侵占那棵伟大的神树。土司的两个兄弟战死后，他发誓要打败并亲手杀死窝昆土司，叫哀牢山的土司们都臣服在自己脚前，恢复摩陀土司的大土司地位。

大贝玛把目光投向了佐仲，那目光仿佛在说：“不要叫土司在哈尼人中掀起一场血战，一切都可以按土司间的规矩谈判。”

佐仲走了半辈子马帮，和马道和土匪打了一辈子交道，有自己的主意。他想了一会，说：“土司是对的，只有打败窝昆土司，才能让哈尼人不再流血。”

有了佐仲的支持，土司的心里笃定了。摩陀马帮的一千个哈尼男人不只是走马帮的好手，在和土匪无数次的交火中，个个都成为了英勇善战的战士。土司说：“那我们就谈谈怎么打败窝昆土司吧。”

在摩陀部落的生存面前，大贝玛以不过分杀戮窝昆部落的哈尼人的条件作了让步。谈论的结果是尽快用新武器装备选出来的战士，大卫以他知道的现代战争知识训练他们，并制造一个可以指导战争的玩意儿，这个玩意儿大卫管它叫“沙盘”。

下人进来点灯的时候，广场上的篝火也烧了起来，红艳艳的火光和欢声笑语一起，传进了大厅。

土司问下人：“都准备好了？”

下人弯下腰回答：“好了，土司的人民在等着土司允许他们歌舞。”

火堆的光亮叫天空的星星都暗了下去，煮肉的香气更叫官寨里每个人心情愉快。

人群跪在广场上，土司和大贝玛站在高台上。土司的手指在银盏中蘸了三次，往地上弹下三滴酒，献给祖先和神灵。大贝玛掀开嘴唇，连绵悠长的古诗就像溪流般流了出来，一直流向高远的夜空和幽蓝的群山。

大贝玛祝祷完后，土司向人群挥挥手，说：“开始吧！”

人群欢呼起来，男人和女人们开始围绕着火堆跳舞，歌声和酒香一起，叫

整个山寨都醉了。

月亮爬到了中天，狂欢的人群还没有停下来的意思。龙驭早就困乏了，可龙兰不许他去睡，她的身上像是有永远用不完的精力。这时候龙驭和龙兰、仲济趴在一个草垛的尖顶上，身子埋在干燥的稻草里，只剩三个脑袋露在外面。龙兰和仲济兴致勃勃地看人们跳各种古老的舞蹈，听年轻的男女唱叫人脸红的情歌。龙驭喜欢静，对热闹的东西没什么兴趣，他望着耸立在夜色中的神山，心中想着他知道的神树，想着他不知道的外面的世界。

一对男女悄悄离开了人群，一前一后走到寨子后面，上了通往神山的山道。两个人像山魈一样，在树影下躲闪着前行。走在前面的男人一瘸一拐地走路，走在后面的女人头上和身上戴了好些银饰。银饰在月光下闪闪发亮，撞击出细碎的亮音。龙驭认出来了——男人是他唯一活着的叔叔龙政，女人是他的二阿妈嘎莎。龙驭听人说，龙政的腿是在一次打猎时摔坏的。那时候还没有他，所以龙政的残疾和他没有任何关系，但他不敢看龙政的眼睛，龙政盯向他的眼神总是充满了怨毒和仇恨。龙驭不知道这个时候他们为什么要上神山，心里这样想着，嘴上就轻轻说了出来：“他们也许是去看神树了。”

龙兰一下就扭过头来，问：“谁去看神树了？”

“阿叔和二阿妈去看神树了。”

这下不仅是龙兰，仲济也转过头来，都吃惊地瞧着龙驭。

“走，看看去。”仲济敏捷地滑下草垛。

龙驭仰望着黑黢黢的神山，心里有些害怕，神树下埋着每一个死去的摩陀土司。

“胆小鬼，下去！”龙兰踢龙驭一脚。

“小少爷不用怕，我带着这个呢。”仲济仰着头，用力拍了下腰上的佩刀。

被龙兰推着爬上山顶，龙驭大口地喘着气，嘴唇都有些发白了。仲济在前面回过头来，笑着说：“歇会吧。”

三个人在一块石头上坐下来，不出声地望着眼前的一大片茶林。茶林的中心就是神树，围绕着神树生长的茶树都是神树的子孙。这时候满月的清辉正笼罩着茶林，那些水一样流动的月光带着清苦的茶香，拂动着肌肤，又沁入肺腑。三个人心中都涌起了奇妙的感觉。

坐了一会，看龙驭的气喘匀了，仲济站起来，说：“走吧。”

走进了茶林，就听见叮叮咚咚的水声。是神树边那池冷泉发出的声音，跟着水声走，就是通往神树的路。越往林子深处走，光线反而一点点明亮起来，

好像神树本身就会发光。三个人屏住呼吸，尽量放轻了脚步，向光亮的中心走去。他们相信，神树上栖息着哈尼族祖先和各种神灵。

泉水的声音在逐渐清晰，一对男女发出的粗重喘息声也在逐渐清晰。龙驭有些不安起来，看一眼同样紧张的龙兰和仲济，还是没把回去的提议说出来。就要走进神树周边空地的时候，仲济像接近猎物一样矮下身子，向后挥挥手。龙兰和龙驭也矮下身子，跟着仲济躲到一块大石头后面。

月光洒在神树巨大的树冠上，每一片叶子都折射着亮光，让神树显得那么神圣美丽。但三个孩子忽略了这些，他们被神树下原始的一幕吓住了——神树上漏下的月光和冷泉反射的光影映亮两具赤裸的身体，脱得精光的龙政和嘎莎像两条蛇一样相互缠绕，身上一点点晶亮的汗水。龙政揉搓着嘎莎饱满的乳房，身体一下一下往嘎莎双腿中间撞击，嘴里发出梦呓一样的声音：“宝贝，我的宝贝……”嘎莎大声地呻吟，用力抓着龙政的脊背，像是要把自己嵌进龙政的身体。

终于，龙政发出了野兽一样的嗥叫，萎缩的残腿一阵抽搐，两具肉体也一阵一阵地抽搐。这一切在月光下显得那样诡异和叫人惊骇，龙驭不明白发生了什么，他只知道自己的胃像被一只手捏住了。他呻吟着说：“我要吐了。”

仲济流汗了，他轻拍几下龙驭的背，压低声音，咬着牙骂：“这对狗男女！”

龙兰低着头，发出蚊子一样的声音：“我们回去吧……”

第二章

回到官寨里，龙兰拽着龙驭要去找土司告状，仲济说他困了，说完就溜了。龙驭跟在龙兰后面磨磨蹭蹭地进到官署二堂，土司还在和大贝玛说话。龙兰大声地说：“二太太叫土司的弟弟睡了，二太太在神树下面叫土司的弟弟睡了。”屋里一下就静默了，土司一张脸铁青着，大贝玛尴尬地抽着水烟，咕嘟咕嘟，咕嘟咕嘟……龙兰看看两个大人，不知道他们是怎么了，难道是自己错了？过了好一阵，土司叹了一口气，说：“我知道了。你们去睡吧，今晚看见的不要再对人说，这是土司的命令。”龙兰虽然不怕龙驭，也不怕土司，但她怕土司家的律法，这是几百年传下来的。她亲眼看见犯了土司家律法的人，

不是被挖去了眼睛，就是被砍去了手脚，严重一些的会丢了性命。龙兰决定把今晚看见的烂在肚子里，就当做了个噩梦。

过了几天，摩陀土司下辖的三十六个寨子的头人都来了一趟官寨。

又过了几天，各个寨子里挑了好些精壮的男人陆续来了官寨，一双双眼睛都恶狠狠的。

龙驭知道，这是要打仗了，用马帮带回来的那些机关枪和快枪。

三千个男人聚集在官寨广场上的那天，出了一点乱子。龙政嚷嚷着要当带兵官，不叫他当就不行，结果吃了土司一通鞭子。龙政回自己屋子砸东西的时候，土司宣布了他的任命：传教士当训练官，大锅头当带兵官。

那段时间，官寨的白天总弥漫着尘土和响彻着叫操声。一大群人练走步、队列。大卫叼个哨子站在土台上，吹得眼睛都要鼓了出来。

土司问大卫：“这跟打仗有什么关系？”

大卫回答说：“必须让军队知道命令。”

土司很不以为然：“摩陀部落的每一个人都听从土司的命令。”

大卫说：“这个命令和土司的命令不一样。知道命令的军队，指挥起来就像身体指挥手臂和手指一样。”

土司似乎是听懂了，就叫大锅头也要知道那些命令。其实大锅头一直都陪着大卫训练，但他还是恭敬地接受了土司的命令。

练了一段时间的操，三千人就换到山坳里打枪。从官寨里听着，就像山坳里在噼噼啪啪地放鞭炮。人倒没有什么，鸟兽们惊了。那段时间就是官寨里最好的猎人，也打不着什么猎物，就连寨子里的几头母猪，也不下奶了，饿得小猪崽一天到晚尖声叫唤。大贝玛总望着山坳方向叹气，忧心忡忡的样子。

就在摩陀官寨厉兵秣马的同时，窝昆官寨里一样也不安宁。摩陀土司得到机关枪和加紧练兵的消息，传进了窝昆土司的耳朵。窝昆土司叫人喊他的弟弟，也是他的管家熊古来见他。当初攻打摩陀土司，就是熊古的主意。

熊古进到窝昆土司房里，看见他的土司哥哥坐在火塘边烤火。熊古望下窗外四月的阳光，笑着问窝昆土司：“土司很冷吗？”

窝昆土司说：“心里冷。”

熊古在窝昆土司身边坐下来，说：“土司是在怪我。”

窝昆土司转头盯着熊古的眼睛，问：“你一个晚上和半个白天都没在官寨里，去哪了？”

熊古有点错愕，但很快又笑了：“土司很在意你的管家。”

窝昆土司说：“我在意在我危难的时候，有人要背叛我。”

“背叛土司的人，按律法要被砍下脑袋。”

“有人就要失去他的脑袋了。”窝昆土司站起来，低头盯着熊古，“你去见摩陀土司的人了。”

熊古也站了起来，说：“是，我去见摩陀土司的人了。”

“你要和仇人一起对付我。”

熊古大声笑了起来，说：“土司看错你的管家了。”

“但愿我看错了。你做什么去见摩陀土司的弟弟？”

“帮龙政当上摩陀土司。”

窝昆土司先是感到意外，但很快就明白过来，他觉得自己有一个聪明的弟弟，他也大声笑了起来，拍着熊古的肩膀叫他坐下来，问：“你叫龙政怎么做？”

“在他的哥哥带着军队和机关枪来攻打窝昆官寨的时候，他会打开寨门迎接窝昆土司的军队。”

窝昆土司看着熊古有点阴毒的微笑，心想这是个可怕的对头，他觉得摩陀土司就要死了。

收割完稻子的第二天，摩陀官寨开始做出征用的铙鼓。一整张牛皮绷紧在鼓架上，鼓内放进新谷和狼牙。新谷代表五谷丰登，狼牙代表将要出征的哈尼战士对待敌人会像狼一样凶猛无情。哈尼工匠已经做过无数面铙鼓，技术上的细节可以忽略，重要的是赋予这面铙鼓神圣象征意义的仪式，就像寺庙里佛像是谁做的并不重要，可开光仪式很重要。

仪式照例在一幢密闭的房子里举行，除了大贝玛和选出来的四对青年男女，其他人都不能进去。门窗紧闭着，由四根粗大的牛油蜡烛照出缭绕的青烟，铙鼓用架子撑在中间。四对男女只在身上关键的位置捆绑了兽皮，裸露大部分身体，油彩在脸上、身上涂抹出神秘的图纹。大贝玛发出一声悠长的呼唤，屋外所有的铙锣马上被同时敲响，敲出整齐划一的节奏。四对男女围绕着铙鼓，跟随着节奏慢慢舞动，身体关节屈张出奇怪的角度。大贝玛再次发出摄人心魄的呼唤，大袖跟着一挥，烛火一阵飘摇，明灭的光影里仿佛有神灵降临到屋里。铙锣声突然变得铿锵有力，四对男女的胯部跟随节奏开始做前挺后缩的动作，越来越快，越来越快，好像在进行疯狂的交媾。哈尼人崇拜生殖，很

多仪式都要通过模仿交媾或真实交媾来完成。汗水让四对男女古铜色的肌肤变得闪闪发亮，跟随激烈的身体动作，他们的情绪也逐渐高亢，身上的银饰撞击出细碎不断的亮音，嘴里呼喊出原始粗犷的音节。四对男女终于分别拥抱在一起，在铙鼓的四周跟随节奏进行交合。交合完毕，祭祀铙鼓的仪式才算正式完成，这面铙鼓也被赋予了拥有神秘力量的象征意义。

太阳还在西山上喷薄着血红色的光芒，广场的土台周围已经烧起了几个大火堆。三千个兵在广场上列成一个整齐的方队，夕阳和火光把他们的脸映得彤红，把他们的腰刀和快枪折射出寒光。官寨里人们聚集在周围，远远地看着，脸上流露出敬畏的神情。大贝玛祭祀完奥玛和战神，十个只在腰上围一块豹皮的壮汉扛着铙鼓上了土台。大贝玛杀了十只冠子血红的雄鸡，鸡血洒进十碗酒里，让十个壮汉喝了下去。大贝玛喊：“哈。”十个壮汉应：“哈！”大贝玛更用力地喊：“哈！”十个壮汉更用力地应“哈——”，这样喊了三回，每个人都觉得心里有一头猛兽苏醒了。大贝玛双手大张，向神树方向发出一声长长的呼唤，夜色好像突然就降临了，大贝玛宽大的白袍在夜色中显得无比圣洁。人群跪了下来，他们认为大贝玛已经连通了神灵。十个壮汉开始了铙鼓舞，他们围着铙鼓一圈一圈地敲响铙鼓，身体跟随着鼓声扭动出剧烈阳刚的动作。

龙驹站在人群中仰望着土台，目光穿过熊熊的火焰，落在十个疯狂的舞者身上。他们身上用油彩画出的神秘图腾像要飞了起来，汗水让他们的肌肤现出古铜色的光泽，他们就像在火焰上跳舞。

大卫不放心地对土司说：“请土司记住您的诺言。”

土司说：“哈尼人一口唾沫一个钉子。”

月亮在西山上升起一竿高的时候，土司率领着他的军队出发了。仲济要跟着去，被佐仲一脚从队伍里踢了出来。仲济说：“我也是官寨的男人。”佐仲说：“等你卵毛有一寸长你才是。”

从摩陀官寨走到窝昆官寨要走一个晚上加半个白天的山路，从窝昆官寨走到摩陀官寨也是。第二天中午，一列长蛇一样的队伍出现在通往摩陀官寨的山道上。摩陀官寨里的人们都慌了，他们看见了窝昆土司的旗子。土司不在，他们就听土司弟弟的命令。龙政带了十几个亲信把守住寨门两边，自己上了寨门上的望楼。

龙政在望楼上敞开衣襟，有意把两把对插在腰上的驳壳枪露出来。山风吹过，驳壳枪上的红绸就飘了起来，龙政就显得更加意气风发了。

一袋烟的工夫，窝昆土司带着他的军队走到了寨门前边，在子弹能射到的距离外站住。官寨里的男人都咬紧了牙，握紧了刀。窝昆土司有人有枪，可他们有堡垒式的官寨和土司的弟弟，只要能撑到明天天亮，土司就能带着人赶回来。

窝昆土司派一个人走到寨门下面，那人仰起头望着寨楼说：“尊贵的摩陀土司，请打开您的寨门，用闷锅酒和刀烟招待您友好的邻居。”

寨楼上的一个兵骂：“我们的主子正在攻下你们的官寨，你们再不带着枪滚回去，你们的妻子儿女都会被卖作奴隶！”

那个人也不生气，手指望着楼大声地说：“你们的旧主子已经死了！新的摩陀土司正站在寨门上迎接他的贵客。”

大家顺着手指的方向望过去，看见的是得意扬扬的龙政。

那个兵又骂：“窝昆土司家全死光了我们的主子都还活着！我们只有一个土司，但绝不会是土司的弟弟！”

龙政一扬手，驳壳枪啪地响了一声，那个不承认他的兵石头一样栽下了寨楼。龙政吹一下枪口的青烟，冲官寨里大声地喊：“都给我听着——以后我就是摩陀部落的土司！有敢冒犯你们土司的，这个奴才就是下场！”

官寨里霎时就安静了，人们一下还想不明白发生了什么。

“打开寨门！”龙政冲寨门两边的亲信用力地挥下驳壳枪。

寨门边的十几个人刚动起来，手还没碰上门闩，一串轻快的机枪声突然响了起来——哒哒哒，哒哒哒！子弹横扫在脚边，一群人像踩在炭火上一样上下跳蹿。

龙绿抱着挺机关枪，轻蔑地看着龙政，她是摩陀土司的管家，也是他的妹妹。这个三十二岁还不肯出嫁的女人有着让所有哈尼男人羞惭的彪悍。龙绿的身后还站着一大群人，他们手中除了两挺机关枪，还有上百条快枪。望楼上的龙政一下就懵了，他没想到他的土司哥哥留了一手。

“都捆起来。”龙绿的声音和面孔一样的冰冷。

龙政被从望楼上押了下去，开在寨墙上的方孔里探出了一根根枪管。

窝昆土司也懵了，他还没从突如其来的变故中回过神儿来，接下来的事情更让他恐惧——两边的山坡上出现了无数的兵，通往山口的山道也被拦上了木栅沙袋，几挺机关枪正对着他们。窝昆土司意识到自己掉进了摩陀土司为他布下的陷阱，但后悔已经没用了。几轮试图反抗的枪声过后，山坡上的子弹雨点一样泼了下来，几十人惨叫着滚进田里。